



# 新夏娃的激情



The Passion of New Eve

Angela Carter

[英]安吉拉·卡特 著 严韵 译

南京大学出版社



# 新夏娃的激情

The Passion of New Eve

Angela Carter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夏娃的激情 / (英)卡特(Carter, A.)著; 严韵译.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6

(精典文库)

ISBN 978 - 7 - 305 - 05887 - 5

I. 新… II. ①卡… ②严…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8090 号

Angela Carter

**The Passion of New Eve**

Copyright © 1977 by Angela Carter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9 by NJUP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OGERS, COLERIDGE & WHITE LTD(RCW)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10 - 2009 - 171 号

出版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网 址 <http://press.nju.edu.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新夏娃的激情

著 者 [英]安洁拉·卡特

译 者 严 韵

责任编辑 金 云

照 排 南京玄武湖印刷照排中心

印 刷 南京京新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 1/32 印张 6.875 字数 118 千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5887 - 5

定 价 20.00 元

发行热线 025-83594756

电子邮箱 [sales@press.nju.edu.cn](mailto:sales@press.nju.edu.cn)(销售部)

[nuperssl@public1.ptt.js.cn](mailto:nuperssl@public1.ptt.js.cn)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在伦敦的最后一夜，我随便带了个女孩去看电影，然后，透过她为媒介，我以精子对你小小致敬一番，特丽思岱莎<sup>①</sup>。

深夜场次，满满是人。醉鬼全冥顽地不为所动、不屑一顾，对你的整部电影又是嗤笑又是怪叫，不管别人嘶嘶作声嘘他们安静。嘘那些醉鬼的是成双成对、多愁善感的玻璃圈中人，他们手牵着手，前来瞻仰全世界最能完美传达某种特殊痛苦的女人，那份痛苦他们跟任何女人一样感受深刻，甚至比女人感受更深刻；那份痛苦当时我无法捉摸，但正是你魔力的精髓所在。影片老旧磨损，仿佛时间流逝的荒芜能在落雨般的银幕上看见、在残缺断续的声道中听见，然而，这些时光侵蚀的痕迹只愈加突显你发光的形影，因为它们使你的形影更显凄清，使你战胜时间的珍贵胜利更显危殆。你一如二十年前那样美丽，永远都会如此美丽，只要赛璐珞底片仍

---

① 原文 Tristessa，意为“悲伤”。〔编按：本书所有注解皆为译注。〕

维持与视觉暂留现象的共谋；但这份胜利终将死于持续，而这些保存你模样的表面已经开始消磨。

但，哦，她曾是且仍是多么美丽，特丽思岱莎·圣安琪，被誉为（你记得吗？）“全世界最美的女人”，把媚俗夸张当作阿拉伯式花饰图纹，绘写出象征的自传，却又超越了精俗的修辞，以毫不妥协的英勇使其成为榜样。

记得好像是里尔克曾再三哀叹我们的象征体系如此不足——他深为憾恨我们不能像古希腊人（是古希腊人吧？），找到适合的外在象征来表达我们的内在生命——没错，他是这样说的。但，不。他错了。我们的外在象征必然总是绝对精确地表达我们的内在生命；既然是生命衍生出它们，它们怎可能无法表达生命？因此我们不该责怪可怜的象征披上我们视为琐碎或荒谬的形式，因为象征本身无法控制自己的实体呈现，不管它何等浅薄。只有我们生命的本质决定了那些形式。

评断这些象征，也就是评断我们的人生。

特丽思岱莎。难解之谜。幻象。女人？啊！

而你意指的一切全都为假！你的存在只是名目，你是纯粹的造神产物，特丽思岱莎。然而，只有不存在的事物才能那么美丽，这是最悠久缠绵的吊诡，永不得满足的配方。

我永远离开伦敦之前的最后一夜，跟一个记不得名字的女孩去看特丽思岱莎的《咆哮山庄》时，勾起的既是回忆也是预知。

特丽思岱莎早已随比莉·哈乐黛和茱蒂·加兰而去，跻身那

座天后济济的众神殿，殿中的女人骄傲地暴露自己的伤疤，直指自己的绝望标志一如中古时代圣人指着自己的殉教伤口，所有变装艺术家都要扮演她那魔力激情的悲伤，节目内容才算完整。她的剧照变成海报，她带动一季流行，有一间迪斯科舞厅和一家连锁精品店以她为名。但我少年时对特丽思岱莎的爱出于纯粹的无辜天真，她那雕塑般大张的鼻孔萦绕我思春期的梦境。学校里，我的小隔间墙上贴满她的照片，我甚至写过一封墨渍斑斑、错字连篇的情书寄到米高梅，收到的回信是一张《厄瑟家的崩塌》<sup>①</sup>剧照，她披着尸衣虚无缥缈，方自棺中而起，模样浑然天成。

但除此之外，出人意料的，并非我所要求的，他们还寄了一张她身穿长裤毛衣的照片，手上挥动的居然是高尔夫球杆。一个修长、纤瘦、平胸的女人，摆出故作自然的姿态，露齿咧出一个在她而言并非自然的笑容，因为她真正自发的微笑鲜少出现，即使出现，其符码意指也与欢乐无关。这照片令我震惊又迷惘，是我对特丽思岱莎幻灭的开始。

也就在那个时候，她逐渐开始退流行，因为，不管别人如何努力给她强加模子，她都完全不是邻家女孩的料。40年代末，哀愁的浪漫主义曾蔚为时尚；当那时尚逐渐熄灭，健康抖擞就成了座右铭。胸脯鼓凸的强壮女人成了新一代明星，面包胜过梦幻。身体，

---

① 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 爱伦·坡的一篇著名短篇小说。

全是身体，管它什么灵魂<sup>①</sup>。米高梅的公关部门寄给我这张照片，好表示特丽思岱莎也只是凡人，跟其他女孩没两样，因为他们对自己为她打造的神话已经失去信心。“远方的公主”<sup>②</sup>如今必须学会骑脚踏车，等等。但特丽思岱莎对现实人生只能做出再敷衍不过的手势，即使她的生死取决于此。何况，爱她的人爱的从来就不是人性这等寻常物事，她的魅力在于她否认现实人生，以一种悲剧又荒谬的英勇。

特丽思岱莎是浪漫消散的典型，恋尸癖的化身，却要假扮女运动员？尽管两张照片都以奇特尖锐的笔迹签上“致上永远的爱，特丽思岱莎·圣安”，但两张我都没费事贴起来，因为这两副面貌相互抵消……我怎么可能想象玛德琳·厄瑟打高尔夫球？我曾梦见特丽思岱莎，她全身赤裸被绑，也许是绑在午夜森林的一棵树，头上有满天星斗运行。在郊区高尔夫球场遇见她？或者在自助洗衣店遇见狄朵<sup>③</sup>。或者在诊所遇见德斯苔梦娜做产前检查<sup>④</sup>。绝不！

她是化为血肉之躯的梦境，尽管我所认识的她的血肉之躯并

---

① 《身体与灵魂》(Body and Soul)是一首经典爵士老歌的名字，诠释过该曲的歌手包括比莉·哈乐黛。

② 原文 princess [sic] lointaine，典出法国诗人、剧作家 Edmund Rostand (1868—1918) 剧作《远方的公主》(La Princess Lointaine, 1895)，由著名女演员 Sarah Bernhardt 担纲演出。

③ Dido，古罗马英雄史诗《伊尼德》中之一女王，爱上主角伊尼亚斯，却因彼舍弃儿女私情而心碎，撞剑自杀。

④ Desdemona，莎剧《奥塞罗》女主角，其夫奥赛罗因听信谗言误以为她红杏出墙，在盲目嫉妒的狂怒中将她勒毙。

非血肉本身，而是血肉之躯的移动影像，真实但不实在。

我爱她全因她不属于这个世界，如今对她感到幻灭，因为发现她竟能屈尊假扮人性。于是我抛弃了她，转向橄榄球和性交。思春期排山倒海而来。我长大了。

然而，现在她在午夜影展中展开一场小小敢暴<sup>①</sup>复兴，那年春天她也启发某种流行风格，于是我带个忘了名字的女孩，去看特丽思岱莎将她的苦痛姿容套用于凯萨琳·恩萧<sup>②</sup>。在电影院，思及旧日时光，我买了冰淇淋吃，因为小时候我保姆——也是超级影迷一个——常带我去看特丽思岱莎，我们总是一人一支巧克力雪糕，于是，巧克力外壳在牙下碎裂的苦味和冰淇淋触及牙龈又冻又甜的刺激带来私密联想，想到我那爱火熊熊、尚未思春的心，想到特丽思岱莎受苦的场面总在我初萌芽的鼠蹊激起悸动。

因为受苦正是特丽思岱莎的专长。受苦是她的志业。她精妙绝伦地受苦，直到受苦不再流行；然后她退至——我在某处读到过——加州南部避世隐居，把自己整齐收进存放陈年旧梦的仓房。但等我在火车上顺手拿起一本没人要的杂志随便翻阅、读到这消息时，我对特丽思岱莎已只剩复古的、学院式的兴趣——当时我心想，原来她还活着啊，她一定已经像山丘一样老了。

---

① camp，源自法文 se camper一词，原意为故作姿态。此概念与酷儿展演文化有关，基本上为爱秀爱作怪之意，可说是一种夸饰妖媚的性别表演美学。台湾一般译为“敢曝”。

② Catherine Earnshaw，即《咆哮山庄》女主角。

我吃巧克力雪糕，同行的女孩吃草莓圣代。我们坐在那儿，在神祇般的特丽思岱莎的闪烁祝福下吃冰淇淋。我放任自己怀旧，放任自己重新体会、反讽欣赏她那过度的美。我想我是在向青少年时代的偶像崇拜最后一次道别，明天我就将飞往新的地方，新的国度，怎么也想不到自己可能在那里找到她，等待复苏，等待情人的一吻将她自永久的梦幻唤醒，她是梦境合成为血肉之躯，既梦也被梦。我怎么也想不到，想不到。

同去的女孩意识到饱受头脑热病折磨的特丽思岱莎如何触动我，于是跪在黑暗戏院的肮脏地板上，跪在烟蒂和洋芋片空袋和踩扁的柳橙汁纸盒之间，帮我吹喇叭。我的喘息被那些不守规矩观众的鼓掌叫笑声淹没，同时在银幕上，在纸板荒原和片场人造雨中，抹了太多发霜、扮演希斯克里夫缺乏说服力的泰隆·包尔发出哀伤的咆哮。

但是，接着我听到这个几乎已完全被遗忘的女孩低语我的名字，“艾弗林”；然后，让我惊讶的是，让我愤怒又尴尬的是，我发现她在哭，感觉她的眼泪渗到我膝头。也许打算用哭来摆脱我，是吧？想到这一点，我感觉多么残忍！她子宫颈装了一片塑胶东西，用来避孕；帮我装子宫的那位黑人女士则从未指导我使用这些技术，那不是她的用意。

就我记忆所及，那女孩有一双灰色眼睛，还有种孩子气的迟疑。我总是很喜欢具备这种物质的女人，因为我的保姆尽管多愁善感，却有明显的虐待狂倾向，我想我对女人模棱暧昧的态度一定

是受她影响。有时为了自娱，我会先把女孩绑在床上再行交媾。  
除此之外，我正常得很。

飞机上，我邻座是一名来自纽泽西的小学教师。她手提包里放了张卡片，一面印着起飞用的祷词，另一面印着降落用的祷词。她嘴唇无声翕动祈祷，带我们平安飞离希斯洛，又带我们安全降落甘乃迪。

然后，我这只喝奶长大的英格兰小羔羊，就这样“扑通！”一声双脚踩进屠宰场。

## 二

过往的经验完全不足以让我对这城市做好心理准备。美国朋友和同事曾拿抢劫和混乱的故事来吓我，但我不相信，从来不曾；我对某个梦上了瘾，一获知在那城市得到一份工作，便有各式旧电影在我脑中映过——特丽思岱莎不就是在《百老汇灯火》里征服了纽约，然后（那一次是）死于白血病？我想象一个干净、坚硬、明亮的城市，作为科技向往之范式的高塔直伸天际，全住满喋喋不休的计程车司机、笑容满面的黑人女仆，以及某种特殊的利落女孩，她们有脆声啃苹果的门牙，肌肤散发光泽的长腿仿佛一双双淫逸剪刀——没有阴影的居民，住在确定而简洁的城市，欧洲城市作祟的鬼魂在这里找不到蛛网角落栖身。但在纽约我找到的不是坚硬线条和干净色彩，而是一片哥德式的浓戾黑暗，当头将我彻底笼罩，变成我的世界。

走出航站，我看到的第一样东西是，商店橱窗里，一只石膏做成的痴肥地精蹲踞在石膏蘑菇上大嚼巨型石膏比萨。欢迎来到口

腹为王的国度，食天食地的世界！接着我看到黑死病一样黑的老鼠，围着一堆垃圾大嚼。然后是个跑在马路中央的黑人，他竭尽全力快跑，大喊着紧捂自己喉咙，指间流下一条止不住的领巾，红色，黏稠，致命。一阵枪火，他应声扑倒。鼠群丢下垃圾大餐，吱叫着朝他窜去。

那一夜，我住的饭店凌晨失火——或者说似乎失火，因为失火的迹象一应俱全，空调系统冒出滚滚浓烟。所有房客立刻被疏散。大厅满是消防队员和警察，爱凑灾难热闹的夜间散步者信步走进玻璃门，惊醒的房客则身穿睡衣，梦游般四处晃荡，徒然扭绞着双手。一座水晶吊灯下，有个女人朝纸袋里呕吐。

但是，尽管一股强烈的灾难感临头，却似乎没人知道如何表达惊慌，这些受害者似乎连跟自己的恐惧都形同陌路。他们普遍显得不甚好奇，几乎像茫然默许了灾难；虽然大厅里众人七嘴八舌猜测起火原因，但似乎只为了找话讲，而非试图辨明这紧急状况的本质，也没有人离开旅馆。是纵火吗？下手的是黑人，还是“那些女人”？“那些女人”？什么意思？看见我这异乡人摸不着脑袋，一名警察指给我看，墙上画了个女性符号——像这样：♀，圆圈内还有上下两排利齿。女人生气了。小心恶女！我的老天呀！

然而，惊慌终于攫住饭店住客——但一直等到警报解除，且天色大亮、因此可以安全地惊慌的时候，仿佛夜里的怖惧只能在怖惧不存在的白昼加以承认。然后电梯——即使在这昂贵的地方，电梯跟大厅四壁仍满是涂鸦——满载着或哭嚎、或抗议的男男女女，

他们匆匆换好衣服，一把抓起包包，现在才脸色发白、浑身打颤地退房。真奇怪。

时值七月，这城市蒸腾发光，阵阵发臭。到中午，我已经累得发昏，汗水湿透衬衫。我惊见恶臭杂乱的街上有那么多乞丐，老太婆和醉鬼跟老鼠争抢垃圾中最可口的上选部分。老鼠最爱热天。光是走到街角小亭买包烟，都有半打毛皮滑亮的黑色怪兽追咬我脚踝，我得把它们踢开。它们还会站在楼梯两旁，活像仪队迎接我回家，当时我已在下东城租了一间没电梯、没热水的公寓，房东是个年轻男子，前往印度拯救自己的灵魂。离开前，他警告我宇宙即将热寂，劝我关注性灵事务，因为来日无多。

住我楼上的老兵会拿左轮枪射老鼠，楼梯间墙壁满是弹孔。由于楼梯间从来没人清，他的战利品就这么原地腐烂分解。他不是那种清理自己残局的男人。

天空是奇怪鲜艳的人造色彩——腐蚀性的酸黄，某种仿佛尝起来会有金属味的苦橙，难看、刺眼、淡薄的矿物绿——种种刀割般生疼的色调让眼睛瑟缩。从这不自然的天空落下凝胶状的雨，发出腐败臭气。有一天下的我想是硫磺雨，腐烂味压倒街上所有其他臭气。就在那天，我正在熟食店买一盒美味的酸奶油蘑菇沙拉，一个身穿污渍雨衣的男人走过来，以完全合乎逻辑的冷静声音告诉我，他去了一趟柯尼岛，小心穿过那里人挤人又满地排泄物的沙滩时，看见海里有发光的轮子，由此可证上帝已骑着天界单车降临，前来宣布最后审判即将到来。

一批批宣道团体满街绕，念诵着赞美诗和祷词，贩卖一千种相互抵触的救赎。这城市被写满一百种语言的涂鸦，表达一千种哀伤和欲望和愤怒，其中我常看见以怨毒萤光红画出的“怒女”标志，圆圈中露出利齿。一天，一个身穿黑皮裤、足蹬长靴、戴着该标志红肩章的女人在街上朝我走来，摇散她那头毛毡似的棕色卷发，伸出一只骨节突出的强壮的手，一面粗鄙地以嘴形无声说出猥亵字眼，一面轻蔑又熟练地把玩我的老二，嗤笑着看我无助勃起，朝我脸上吐口水，然后鄙夷地转身走开。

我的茫然无知反而变成一种保护。去到聘我担任教职的大学时，我的上流阶级发音和一板一眼英国腔让那些身穿战斗服、挺着机关枪把守每扇门窗的黑人轰然大笑，然后他们放我走。现在我没了工作，理性告诉我该夹着尾巴尽快逃，逃回化脓但熟悉的伦敦，至少那是我认识的恶魔<sup>①</sup>。

但：“理性的时代结束了”，住我楼上的捷克老兵说。他是个——上帝保佑我们所有人——炼金术士，在阁楼用自己设计的蒸馏器蒸馏出一种癫狂的逻辑。“在这城市，你会遇见不朽、邪恶与死亡。”他以预言家的振奋口吻告诉我。他凸出的眼球满布血丝，像两颗稀有的弹珠。他力劝我沉思这个旋转宇宙的翠绿之线。他煮又黑又苦的咖啡给我喝，邀我进屋与他共进罗宋汤和黑面包。

---

<sup>①</sup> 西谚有云，熟悉的恶魔总强过陌生的恶魔，指即使情况再差，还是不如待在已熟悉的环境、应付已熟悉的事物，等等。

我从没看过那样的房间，到处是坩埚和蒸馏釜和奇怪图表和装在瓶中流血白鸟的照片；还有一幅手工染色的 17 世纪版画，画中一个雌雄同体的人捧着金蛋，那双重形体，并存的乳房和老二，平静完整的脸，在令我感到奇妙惊迷。（预示未来？……）我摸摸他的皮革精装书——曼杰<sup>①</sup>的六卷《奇妙化学大全》(*Bibliotheca Chemicæ Curiosa*)，萨罗曼·崔斯莫新的《日之辉》(*Splendor Solis*)<sup>②</sup>，麦克·梅耶<sup>③</sup>附有精美插图的《消逝的阿塔兰塔》(*Atalanta Fugiens*)。楼下街上传来警车笛鸣，扩音器叫隔壁一处废墟里的若干不明人士出去，因为他们已经被包围。然后是枪声。

“混乱是原初物质。”巴洛斯拉夫说。“混乱，是杂乱无序造物的最初状态，盲目推使一套由暗藏意义的现象所组成的新秩序诞生。开始的开始之前的阶段叫做先前性，而先前性的混乱开花结果。”

一晚，他炼出金子给我——是的，没错。他用一种红色粉末与汞以一比五十的重量混合，加上硼砂和硝酸盐，倒入坩埚加热，然后拿根铁棍搅了搅，天灵灵地灵灵！一锭真金就这么出现。他摆个花俏姿势，把那锭金子递给我。我估计他六十几岁，椒盐色的粗乱胡须被咖啡和烟草染黄，有着斯拉夫民族的宽颧骨，上街时总像

---

① Jean-Jacques Manget(1652—1742)，日内瓦医师、作家兼收藏家。

② 《日之辉》为 16 世纪重要的炼金术手稿，据称出自萨罗曼·崔斯莫新(Salomon Trismosin)，也有一说作者为 Ulrich Pösel。至于萨罗曼·崔斯莫新的身份则仍乏定论，有人认为他是瑞士炼金术师 Paracelces 的老师。

③ Michael Maier(1568—1622)，德国医师、炼金术士。

布尔什维克党人那样戴着鸭舌帽。当年他和妻子都是爱国人士，但遭人出卖。有时他会谈起死亡营，谈起盖世太保如何将他妻子先奸后杀、碎尸万段，而他被绑在森林空地一棵树上，目睹整个过程却无能为力。

他炼了金子给我，做法一如皇家学会会员詹姆斯·普莱斯，但我不知道他是否也像普莱斯是个江湖郎中，后者用来搅拌的铁棍其实中空，藉之将黄金注入坩埚。但巴洛斯拉夫的金子是真的，后来我把它给了一个名叫蕾拉的女孩，那女孩全身上下都是柔软的黑色——黑化，一种黑暗状态，指的是容器中的物质分解成死物。然后石化。消散。蕾拉。

“混乱，”捷克炼金术士以津津有味的阴郁口吻说：“以一视同仁的消散状态席卷一切互斥对立的形式。”

他望向窗外，望向我们四周的荒芜，一副满意神色；我们必须一头栽进这口混乱的大锅，必须把自己献给夜晚、献给黑暗、献给死亡。若不先死亡，又怎能复活？多么醉人的修辞！他前额一根血管搏跳，仿佛是他大脑的马达。他是我唯一的朋友。

我为什么留下来？我没有工作，跟那些占领者打过照面之后不久，他们便炸毁大学，所以这事是没指望了；我住的公寓只有地板上一张床垫、一本快翻烂的《易经》、若干印度布帘，窗子也用木板钉住，实在不是什么温暖的家。我带来的一点点钱就快花完，尽管我从不吃肉，只吃米饭和蔬菜，晚上也不出门，不是跟炼金术士交谈，就是看房东留下的电视播放老电影。在这里，特丽思岱莎的

电影也被小众重新发掘，我看到了一些平常罕见的片子——一部奇妙黑暗的西部片，她饰演修女，被印第安人绑在蚁丘上任其死去，还有一部晚期的拙劣喜剧，她难以胜任地扮演一个疯癫阿姨。我逐渐习惯过了半夜打开电视便看见她那张魔幻的脸——“消散圣母”，君临这个城市的灾难。一切井然有序，尽管那是无秩序的能趋疲秩序。

这种生活并不刺激，尽管略含怖惧；但迷住我的正是那份怖惧。这是我第一次遭逢纯粹怖惧，而，正如历练丰富的老炼金术士向我保证的，怖惧是最具诱惑力的毒品。弥漫的不安，持续的畏惧，城里处处尾随我的影子。我这样一个来自湿润、碧绿、温和岛屿的孩子，怎么抗拒得了暴力、畏惧、疯狂的许诺？这城市完全变成一个庞大的死亡隐喻，就是这点留住了天真无知的我，兴奋期待地待在前排座位不走。电影就要放到最后一卷底片了。多么刺激！

我知道四周处处埋有地雷；我学会不信任任何人物，甚至不信任街角的警察，尤其不信任颤抖伸出带杀意的手、哼唧讨钱的乞丐。午夜门铃大作，捷克人从工作台一跃而起，带着回忆中的激动愤怒，因为他是个勇敢的人；但怯懦得多的我则深深缩进被单下，双手掩耳，满心惧怕，而这种惧怕由于以前不曾体验，因此既令人反胃却又令人回味。

于是，那可说是一座炼金术之城，充满混乱，消散，黑化，夜色。这城市像中国古代那些和谐之城建成棋盘状，其规划也同样恪遵